

中國文化大學漆高儒先生紀念獎學金設置要點

108.06.12 第 1757 次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基金設置：

- (一) 漆高儒先生係江西省宜豐縣人，1914 年生，中央政治學校畢業，曾任先總統蔣經國先生隨身秘書，一生從事新聞工作，並先後擔任多家報社社長及主筆。先生為鼓勵青年學子勤學向善，乃捐贈本校 260 萬元整，設置「漆高儒先生紀念獎學金」基金，每年核發獎學金。
- (二) 依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捐款辦學設立基金、孳息及使用辦法」辦理。
- (三) 本獎學基金之孳息，預計每年新台幣 13 萬元。基金利息除依據銀行利率計算外，不足之額依本校捐款辦學設立基金、孳息及使用辦法第三條規定，以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利息，由本校補足孳息。

二、獎勵對象：

中國文化大學就讀於經濟所、史學所、新聞系及新聞所之在學學生，大學部以四年級學生，研究生以二年級學生，優先獎勵。

三、獎學金名額及金額：

- (一) 新聞系大學部 2 名，每名 2 萬元。
- (二) 新聞系研究所 1 名，每名 3 萬元。
- (三) 經濟系研究所 1 名，每名 3 萬元。
- (四) 史學系研究所 1 名，每名 3 萬元。

四、申請條件及申請時間、程序：

有關各系(所)申請時間與程序以及申請條件與評選標準，由各系所另訂申請要點規範之。

五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經校長簽核後施行。